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补连塔煤矿（变更矿区范围后）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参数表

出让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评估委托人	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名称	内蒙古新厦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参照矿山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基准日	2022年7月31日	
经济技术参数	矿区面积	106.5789 平方公里
	保有资源储量（分类别）	探明资源量（TM）33531.30 万吨，控制资源量（KZ）78350.90 万吨，推断资源量（TD）73320.70 万吨
	生产规模	2800 万吨/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34.59 年
	评估计算服务年限	30 年
	产品方案	原煤
	设计损失量	8569.17 万吨
	采选冶指标	1 ⁻² 煤层、4 ⁻² 煤层、4 ⁻³ 煤层回采率取 85%，其余煤层煤层回采率取 80%。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调整后）	170538.76 万吨
	可采储量	125910.07 万吨
	产品价格（不含税）	304.00 元/吨
	土地使用权投资	3418.49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为 336555.19 万元，其中原有固定资产投资净值为 326772.36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9782.83 万元
	单位总成本费用	222.76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	174.60 元/吨	
折现率	8%	
采矿权评估计算年限内 333 以上类型全部资源储量评估值 P1	688801.66 万元	
单位可采储量评估值	6.31 元/吨	
单位资源储量评估值	4.288291 元/吨	
地质风险调整系数（k）	1.0	
拟评估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P	794203.90 万元	
以往缴纳价款及出让收益情况	246805.89 万元	依据评估报告“5.2 矿业权评估史及价款（出让收益）缴纳情况”章节可

		<p>知：本次评估范围内原补连塔煤矿采矿权深部煤炭资源（1055-850m）采矿权出让收益已处置完毕；原上湾煤矿采矿权深部煤炭资源（1005-850m）采矿权出让收益已处置完毕；原补连塔和上湾煤矿、呼和乌素尔林兔井田边角煤炭资源已处置完毕出让收益；原补连塔煤矿采矿权有新增资源储量需要缴纳出让收益；原上湾煤矿采矿权有新增资源储量需要缴纳出让收益；原尔林兔煤矿 30 年外拟动用资源量部分未处置出让收益。</p>
采矿权人需要缴纳的出让收益评估价值	364175.30 万元	<p>原补连塔煤矿新增资源储量 1054 万吨需要缴纳出让收益，故本次评估原补连塔煤矿新增资源储量需要缴纳的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 4519.86 万元（$794203.90 \div 185202.9 \times 1054$），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壹拾玖万捌仟陆佰元整。</p> <p>原上湾煤矿新增资源储量 556 万吨需要缴纳出让收益，故本次评估原上湾煤矿新增资源储量需要缴纳的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 2384.29 万元（$794203.90 \div 185202.9 \times 556$），大写人民币贰仟叁佰捌拾肆万贰仟玖佰元整。</p> <p>变更矿区范围后补连塔煤矿范围内原尔林兔煤矿需要缴纳出让收益的资源储量为 83313.18 万吨（151500-68186.82）。故本次评估变更矿区范围后补连塔煤矿范围内原尔林兔煤矿需要缴纳的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 357271.15 万元（$794203.90 \div 185202.9 \times 83313.18$），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亿柒仟贰佰柒拾壹万壹仟伍佰元整。</p> <p>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矿权人共需要缴纳出让收益评估价值为 364175.30 万元（$4519.86+2384.29+357271.15$），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亿肆仟壹佰柒拾伍万叁仟元整。</p>
法人代表人	任吉斯	
项目负责人	刘晨慧	
签字评估师	范丽娟、刘晨慧	